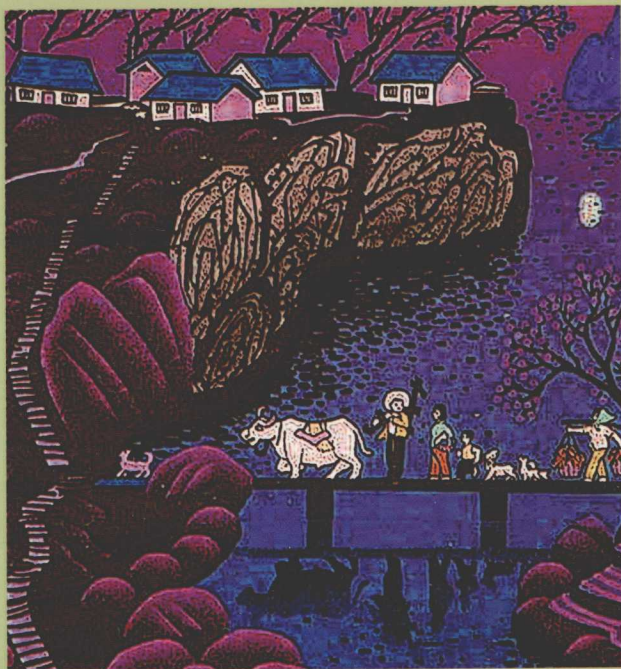


湖北农民作家丛书

荒湖



余书林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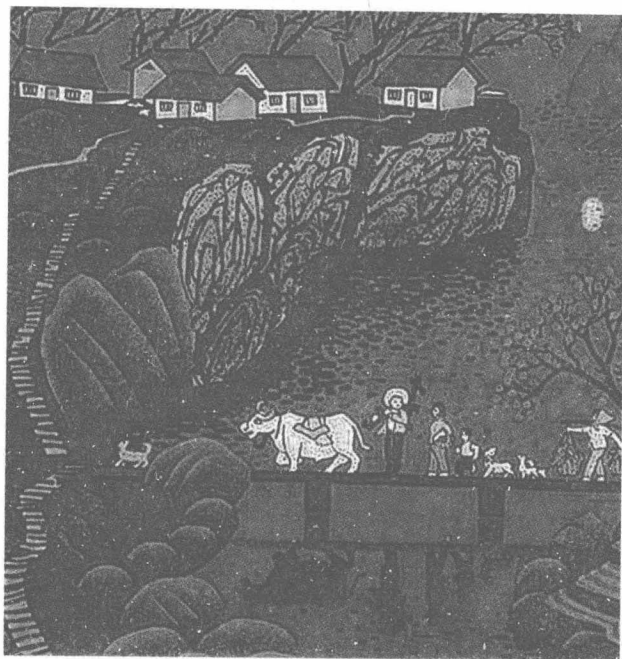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长江文艺出版社

I247.57

2112

湖北农民作家丛书



荒湖



长江文艺出版社

余书林 著



太原工业学院图书馆



B0680364

太原工业学院图书馆



B0680364

新出图证(鄂)字 03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荒湖/余书林 著

武汉:长江文艺出版社,2012.1

(湖北农民作家丛书)

ISBN 978-7-5354-5561-1

I. 荒… II. 余…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39349 号

责任编辑:高毫林

责任校对:陈 琪

装帧设计:周 佳

责任印制:左 怡 包秀洋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出版:长江文艺出版社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430070

发行: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87679362 87679361 传真:87679300)

<http://www.cjlap.com>

E-mail: cjlap2004@hotmail.com

印刷:武汉市福成启铭彩色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70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17.125

版次:2012 年 1 月第 1 版

201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263 千字

定价:23.00 元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87679308 87679310)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湖北农民作家丛书

编委会

主 任：尹汉宁

副主任：陈连生 黄运全

委 员：（以姓氏笔划为序）

方 方 王建辉 王 虹 刘传铁

刘学明 李武育 陈应松 杜海波

周艺平 高晓晖 梁必文 程良胜

总策划：方 方

序

方 方

湖北有着广阔的乡村田园，湖北的乡村有着深厚的文化根基。那些散布在平原和山间的村庄里，有相当多的文学爱好者。他们热爱文学，痴迷写作。无论社会如何变化多端，也无论观念如何新旧交替，更不顾生活如何艰难辛苦，他们都不肯放弃这份对文学的热情。为了写作，有人甚至卖了房子卖了牛，写下的废稿纸摞起来比人还高。父母抱怨，妻子不满，儿女吵闹，他们都绝不回头。一写一辈子，自尝其苦，也自得其乐。

初知这些情况时，我很觉惊讶，觉得不可理喻。在一些场合发言，甚至还力劝这些乡村的作家们最好还是先顾及生活。生活安定，写作便无后顾之忧。

后来作协秘书长高晓晖跟我说，农民作家有自己的想法。他们认为自己虽然贫穷，但对精神生活的追求和需要，应该同有钱人一样。他们愿意这样生活。

这话真是让我警醒。是呀，这样的生活难道就不应尊重？

在现今这样一个浮躁的社会，疯狂赚钱和纵情享乐，是许多人的生活状态。乡间的文化生活更是无从说起。如此的背景之下，我们的农民作家，却仍然甘愿独坐灯下，认真读书，逐字写作。或许他们的背后，有人冷笑，有人讥讽，有人打击，他们都不介意。他们只是沉浸在自己的内心世界，全身心地对着稿纸，尽情倾诉和表达。他们对精神的需求远远高于他们对物质的需求。没有强大的内心力量，何曾能做到这一点。他们的写，是他们的人生，他们写出的，也是他们的人生。

对于这样执着的写作者，作家协会应该伸出援手，给他们以帮助。我想这也是作家协会存在的意义。一个村里，有一个人写作和没人写作，全然不同。这样的写作身影，无形中还能青少年作出示范。

基于这样的想法，我们做了一件事。那就是开办一个农民写作培训班并鼓动农民作家把自己的生活写成长篇小说。作协则负责帮助他们出版。三十多位农民作家参与了培训，十位农民作家进入了这一项目。我们为每

一个农民作家指派了一名老师进行跟踪辅导。从写作到出版，时间定为三年。

改革开放三十年后，农村变化可谓天翻地覆。现今的乡村生活，与柳青的《创业史》时代，与浩然的《艳阳天》时代，与周克芹的《许茂和他的女儿们》时代，有着颠覆性的改变。它与我们以前通过阅读所了解的农村完全不同了。那么今天的乡村是怎样的呢？今天的农民们在想些什么呢？甚至，今天的劳作方式、生活观念、人际关系、日常起居以及价值判断与过去相比，又有着怎样的差异呢？

三年过去了。现在这十本书已经摆在我们面前。十位农民作家，在指导老师的助力下，几易其稿，拿出了他们的倾心之作。每一本书都从不同角度讲述变革时期的乡村生活，告诉我们今天的农民的所思所想。或许他们不前卫不时尚，形式上没有花招迭出，更谈不上文体革命。他们只是一老一实地写来，写得动心动情，诚恳踏实。从这些书的字里行间，我们能读到他们真实的情感，能触到他们炽热的内心，能感到他们充沛的力量，以及他们对家乡的无比热爱。我想，这已足够。

我们帮助农民写作，也并非要推出一部或几部惊世的作品。而是希望通过他们的写作，向生活在乡村的人们传达一种生活方式。那便是：在农村，业余时间除了看电视看录像赌博打麻将之外，还另有一种活法，就是读书写作。这是一种更值得尊敬的生活方式。

这比推出一部伟大作品更加重要。

记得培训班初办时，我在报上读到记者采访农民作家周春兰的文章。记者问她为什么写作。周春兰说为了尊严。

这个回答，让我永难忘记。

第一章

黄发权听说中国内地出台了“允许大陆到台湾的军人和商人回国探亲和观光”的政策，他恨不得插翅飞回荒湖来。随着年岁增高，身体逐渐衰老，回乡的念头与日俱增。他在台湾的这些年来，日日夜夜都想着回家。刚去台湾的时候，认为只是蒋介石和共产党打仗，打输了一次，总有一天会打回来的，后来，蒋介石又说要反攻大陆，他又想，反攻成功，就能与家人团聚。他在海岛那边一直没娶，等待着这一天。

他看到台湾的兴旺与发展，人们的友善和团结，又想家乡荒湖黄、吴两姓人家，同饮一湖水，同吃一湖鱼，同走一条湖堤，本不该有什么过隙和矛盾，然而，这里的两姓人家却一直在不断地争斗和算计对方。他之所以到台湾，就是因两姓人家的不和和争斗所逼出来的。他想，要是有一天能回到荒湖，一定要说和荒湖边的黄、吴两姓人家，要他们和睦相处，友好往来，团结治理荒湖，让荒湖兴旺发达，不再荒芜。

黄发权作出回荒湖的决定的那天夜里，就有美梦把他带回了故乡——荒湖。

荒湖是一个楚文化气息很浓郁的一个湖泊。据说，这里还是古竟陵城的遗址，人们还把这里习惯地叫做古城。这时，他仿佛站在荒湖边，荒湖就在他的面前，耳边响起了过去荒湖的老人给他讲过的有关荒湖的“古”。

荒湖的确荒芜，甚至荒凉。

湖中间深水处，长着鸡头苞（药名：芡实）和菱角。它们的叶子覆盖着湖面，连簸箕大的亮水眼都难得找到一个。湖里的鱼要到水面上来换口气，也很困难。渐渐往岸边来，水越来越浅。湖里的植物也有喜水深水浅的特性。依次生长着莲藕、芦苇、菖蒲和茭草（菰）。湖岸湿地上则遍地长着一种叫“雀不踏”的藤蔓植物。它的叶片和茎蔓上都生长着密密麻麻的小刺。要是人的肌肤一挨上它，就会被它们的小刺挂住，给挂出一道道像红蚯蚓一样的伤痕来。

这湖虽然很小，但它却是安陆、荆州两个府所辖之下的荆门、江陵、潜江三个县治的交界之地。天高皇帝远。荒湖没有哪个府、县具体来管，这里的人们相应地自由一些。

这湖里生长着只有这个湖里才能生长其它湖里不能生存的银针鱼。银针鱼浑身滚圆，粗不过小学生的毛笔杆；鳞光闪耀，在水里飘来飘去如白花花银子，长五寸许，然而如针一样细长的脑袋和嘴巴却有三寸来长，长过身体，像一根尖签子。荒湖里除了银针鱼还生长着与外地不同的一种半大不小的虾子。这种虾子的身体通亮，烹煮时，尽管是已经掐头去尾的死虾，它们的身体也会自然蜷缩成一团。煮熟后，卷成团的虾，薄薄的壳变成深红色，像一粒熟透了的红枣，故名枣虾。

湖边有一个湾子，住着一些姓黄的人家。这湾子就叫黄湾。这里生长着一种莲藕，把藕切成片来看，藕片上只有七个孔。这种莲藕的花蕾外壳为淡绿色，里瓣为白色，荷花渐开渐白，待花朵全部开放，一片洁白。就像一个少女洗得干干净净的胴体，一尘不染。洁白的荷花里结出来的莲蓬，只有七颗莲籽米，名叫七星莲蓬。周围六颗莲籽围绕着中间的一颗，如七只翡翠盘摆在一张翠绿色的圆桌上。这种莲藕切片烘汤，藕和汤均为乳红色，烂而不碎，味道甘淡而缠绵。有一位皇帝见了这藕，用“一弯西子臂，七窍比干心”来形容藕的外形的美观和里面的孔数。

湖边还生长着一种外地根本没有的稻子——三颗连在一起有一寸来长。米细长而白，很有糯性。是杵糍粑、做酒糟、搓汤圆、熬糖稀子的上等原料。当地人叫它“凤姣稻米”，外地人叫它“三颗寸”。

说起凤姣稻米，这里头有一个凄美的故事呢！据说，这种稻子是湖边一个叫凤姣的姑娘培育出来的。说是培育出来的，倒不如说是用血和泪浸染出来的。凤姣是荒湖边的一个农家女子，她和湖边其他的女孩儿一样，年方二八就嫁了人。一年后，凤姣生了一个白胖胖的儿子，儿子十分玲珑，八个月就会喊姆妈，不满一岁就会走路了。在“芒种把火夜插秧”的某一

天，凤姣和她的婆婆为了生计，都到地里去插秧。家里没有闲人照顾孩子，她们就把孩子带到了田边。为了孩子的安全，她们下地时，叫他坐在一个小板凳上，交代孩子，不要乱动，更不要去捞水。乖巧的儿子开始还很听话，坐在那里，一动也不动。看大人像蜻蜓点水一样的栽秧，看水里的鱼儿翻着浪花，有时还眺望荒湖里的景致。小孩坐了一会，有一只青蛙来到他的面前，一蹦一跳，像在逗他玩。这时小孩子忘记了大人的交代，离开了板凳去捉青蛙。青蛙在田埂上跳了几下，见这个小孩子不放过他，情急之下就往河里跳去。小孩连什么还没来得及想，紧跟着青蛙跳进了河里。在田里插秧的大人，虽然每时每刻都在注意孩子，但毕竟是在忙田里的活路，难免有分心的时候，等他们插完手里的一虎口秧苗，回过头来不见了田埂上的孩子。四周都是水，大人知道情况不好，拔腿往田埂上跑。接着，就跳进湖里去摸孩子。孩子捞起来了，可是孩子的小命没有了。凤姣姑娘从此以后，就天天来到这秧田边哭她的孩子。正喂孩子的人，没孩子吃奶，奶水胀得她的奶子青疼。她想到孩子是在湖里淹死的，就掏出奶子来把奶水往淹死她孩子的湖里挤，想让她孩子吃她挤到湖里的奶水。当凤姣的第一滴奶水滴进湖里的时候，勤俭持家的凤姣在这悲痛欲绝的时刻，竟没有忘记她节俭的本色。她想，奶水既然可以哺育孩子长大成人，也一定能够滋润秧苗的生长。于是凤姣姑娘从湖边转过身来，把乳汁往她的秧田里挤。凤姣来湖边哭孩子哭了多少天，就往秧田里挤了多少天乳汁。说来也怪，这些浸润了凤姣乳汁的秧苗，长出来的稻米也像凤姣的乳汁一样呈乳白色，米粒也像凤姣的身材一样修长，三颗就有一寸来长。用这种米做出来的饭香而糯，很好吃。这稻米是用凤姣的乳汁哺育出来的，人们就把这种稻子叫成了——凤姣稻。用凤姣稻舂出来的米，人们也就自然而然地把它叫成了凤姣米。凤姣米和凤姣的人一样，有些黏黏乎乎地黏人咧。人人都喜欢吃凤姣稻做成的食物。凤姣稻只能在凤姣撒过乳汁和她使过力气的地里才长得出来，要是把它种到别处，长出来的这种稻谷颗粒就没有那么修长，舂出来的米更不是那种乳白色的颜色，而是一种像阴干的稻米那种暗淡色，就是做出来的饭也没有这里的地里长出来的稻米做的饭那么柔软，喷喷香。

后来，凤姣米和这湖里的银针鱼、枣虾、黄湾藕，都成了楚国的贡品。要说这些东西是怎么样成为国之贡品的，也有些来历。

荒湖中有一个百余亩大的小岛，名字叫——貶王岛。

楚国曾经有一个君王在这里度过他的少年时期。

这个君王就是“楚王好细腰，宫女多饿死”的楚灵王的老子——楚

共王。

楚共王的幼名叫熊审，父亲楚庄王。熊审年幼时，楚国有一部律法规定不准车辆走近“茆门”。有一天，楚庄王的太子熊审乘车出去游玩狩猎，他回家时，车子从茆门经过时，正好遇到下雨，为躲避淋雨，熊审赶着车没在意地走近了茆门。一位柱国将军看到熊审走近茆门，就把他抓了起来，并给他戴上了枷锁。

熊审挣扎着说：“我是楚庄王的儿子，什么事也没做错，你们凭什么抓我。”

执法柱国说：“你越是庄王的儿子，越是要带头遵守楚国的法律。你走近了茆门，就是犯了楚国的律条，我们就要抓你。”

熊审说：“刑不上大夫，礼不下庶人。”

执法的柱国说：“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

熊审说：“那只是当王侯的人说的一句宽慰底下人心的一句话，你们这些小卒却拿着鸡毛当令箭。我要到父王那里奏本参你们，斩你的首。”

执法的柱国考虑到熊审身为太子，又是为避雨无意走近茆门的，也没怎么过于追究，把事情说清楚后，就把他放了。熊审被放回去后，到楚庄王那里说了那位柱国的不是。但是，他避开了他走近茆门的事实。

于是楚庄王找来那位柱国，兴师问罪地说：“你为什么抓我的儿子？”

执法柱国毫不畏惧地反问楚庄王说：“你制定的律条——车不至茆门。不会说只是约束黎民百姓的吧？”

庄王知道了原因，“哦”了一声，表示知道了事实的真相，并赞扬那位执法的柱国说：“律条面前大夫与黎民同等，你是维护我们楚国律法的好柱国！”

为了杜绝类似事件的再次发生，楚庄王为正典法律，决定把他的儿子——国之太子熊审谪贬到离楚国郢都东百余里的荒湖里一个四面环水的小岛上，让他与世隔绝，悔过自新，知道触犯律条就该受到制裁。

地以人扬。后来太子熊审当了楚国的君王，荒湖里的这个小岛被人们称之为贬王岛传承下来。

楚庄王把儿子送到荒湖后，其实还是心疼儿子。小岛孤野冷落，过惯了宫廷生活的太子，怎么一下子受得了这种凄凉的处境呢。庄王很快派人在岛上修建了一些房子，并且派了一些熊姓王室的太医、膳师等到荒湖来安置、照料熊审的身体和生活。安排了塾师，教他读书明礼，悔过自新。还派了一队官兵，驻扎在湖边，保卫太子的安全。这些官兵在荒湖驻扎的地方，后来被称为官兵湾。

特别是那些膳师，为了太子的生活，饭菜几乎是一餐一个样。早上让太子吃银针鱼干，中午炖黄湾藕羹给太子喝，晚上又弄枣虾米让太子尝。

那些膳师们，深信庄王把太子谪贬到这里，只不过是做样子给楚国的臣民们看的。让他们知道他庄王是一个遵守法度的国君，太子犯法，同样会受到严厉的制裁。太子终究是要回到郢都当国君的，要是在这里把太子服侍好了，一旦太子当了国君，他们就会成为御膳师。要是得罪了太子，太子一旦登基，他们可能性命难保，为了照顾好熊审的身体和生活，以及他们这些人将来得宠，他们打听到湖边的优质凤皎米能够做出好多种好吃的食品来，就用高价一次性买下了荒湖边好些凤皎稻谷。他们心灵手巧，还善于学习民间的厨艺，做出花样来让太子品尝。

春节刚过，元宵节来了，膳师们跟着湖边的农家，把“凤皎米”磨成浆，在浆上放上两层纱布，纱布上倒上一些草木灰，一夜之间让干燥的草木灰把米浆里的水分吸干。然后把干浆团成一个个小圆坨，把豆砂、沙糖或者红枣、果脯放进里面做馅，再把它搓圆，放进锅里煮成汤圆。吃起来各具风味。

四、五月间，是荒湖里的芦苇长得既嫩绿又茂盛的时期。只要走在湖边，就会闻到一阵沁人心脾的清香。膳师们又跟着湖边的农家，采来芦苇叶，用开水烫，用清水泡，以免干燥，留着备用。要吃时，再把凤皎米淘干净，用芦苇叶包得有棱有角，再用一种很有韧性的三棱形的漂草缠绕后放在锅里煮熟了蘸着白糖吃。这种用芦苇叶包着煮熟的风皎米既有芦苇、青草的清香，又有糯米、白糖的香甜。这种食品就是后来在楚国民间用来当着悼念楚国三闾大夫屈原的祭品——粽子。

吃粽子的日子，正是黄湾藕跑旂撒箭的时候。藕梢翠嫩爽口，是最好的时令蔬菜。藕梢也可以当水果生吃，它既甜润又爽口。那些讨好太子的膳师们，这时会不顾蚂蟥的叮咬，下到湖水里去抽藕梢来给太子改善生活。蚂蟥的叮咬，是十分痛苦的，别看它只不过是一个肉坨，没有牙齿，它一旦叮在你的腿上，就会把人的皮肤吮吸穿一个孔，从中吮吸人体里的血液。它吃饱喝足后，人身上被吮吸穿的小孔不会一下子愈合，人的血液还会继续往外流。据说，蚂蟥喝人的多少血，就会往外流多少血。膳师们为了让太子吃上一道新鲜蔬菜，于这一切都不顾。

八月仲秋时，是凤皎稻米上市的时机。膳师们早就做好了酒曲，专等新米一上市，就给太子做酒糟吃。做酒糟需要酒曲，据说：膳师们为做好酒曲，还组成了专门的人手来做。什么时节必须用什么时节的酒曲，比如春天，用地竹叶做成的酒曲，夏天最好用芝麻花和曲花（一种甜蓼花）做

酒曲。秋天则以桂花、菊花为上等原料。采摘到这些花草后，要趁新鲜立即洗净晾干，捣碎后拌上适量的米粉，做成一个个小圆团，用簸箕装好，盖上空蒿或者青草，使其自然发酵。当这些曲种散发出酒香时，立即拿出去晒干备用。酒糟清香甜润，吃一口，能从人的喉咙甜到肚子里，让人回肠荡气。

要是冬天，用风绞米做成的食品，更是多得数不胜数，比如：雪枣、麻叶子、米子糖、糍粑……各具特色，若吃过一次，就想吃一辈子。这些食品做工也是各具特色。比如雪枣不用油炸，而是用烧开了的油一次又一次的浇淋，使不过一毛笔杆粗的坯子，一下子膨胀到一虎口粗。雪枣外壳焦脆，里面像老干的丝瓜瓤，才为上品。麻叶子即用风绞米磨成浆，煎成薄饼，待晒到半干时，剪成不同形状的小片，晒干后只需用油炸就成。

做米子糖的工序就有些复杂。膳师们为了迎合太子的口味，不厌其烦地在九、十月间，先把风绞米淘净，蒸熟成糯米饭。经过一段时间晾晒，到时候用沙炒炸成米泡；再用风绞稻的细米煮成粥，下些麦芽到里面（当然麦芽也是有比例的），把粥里面的糖分分离出来到米汤里，再用纱布滤出渣，将含有糖分的米汤先用武火煮干水分，再用文火熬成糖稀，然后把先炒好的米泡与适量的糖稀拌匀，最后盛进模具里，压结实后倒出来，切成片才成。米子糖既焦脆又香甜。太子熊审尝了一块，又不自觉地拿起了第二块。

日久生厌。当太子熊审吃过了这些风绞米做出来的食品后，觉得不那么新鲜了。一日，他叫来膳师问：“你还能用风绞米做出什么样的吃的来？”

膳师一时答不出来。

太子说：“回去再想想吧。若做不出来新鲜东西，我有朝一日登基，就不会要你们这些人当御膳师。”

膳食师为以后当御膳师，挖空心思。膳师们想，只要花样新鲜太子就会高兴的。于是，膳师们就把风绞米蒸熟后，用碓舂烂成泥，团成饼待干好后再切成片，或用油炸，或用火烤，或用锅煎，或撒上糖吃，或佐以葱蒜鸡蛋吃，各有各的味道。太子吃过这种食品，并把它命名为——糍粑。

太子熊审来到荒湖，荒湖的面貌也起了变化。他住在湖中间的小岛上，来往于湖中的船多了、人多了。水活了，那些植物好像也有了灵性，长得更加生机蓬勃。荒湖不再荒凉。

熊审后来被召回郢都当了楚国的国君。

那些在湖边照顾他生活的侍从，自从离开了王宫，少了许多规矩和约

束。忙完分内的事，自己想做什么就去做什么。可以下棋，可以游湖玩水，可以到民间闲聊，自由自在。太子能吃到的，他们也能吃。不像在王宫，只能做不能吃。

熊申回郢都做了君王，要他们这些熊姓人家，回到清规戒律颇多的宫廷，他们大都不愿意离开这里，有的就留在了这荒湖边。荒湖边从这时候起就多了一些熊姓人家。他们也依湖而居，湖是圆的，村庄似一弯新月。湖以弯为湾，熊姓人家也就成了熊家湾。

熊申接替楚庄王的位置，成了楚共王——就是受人们唾弃的“楚王好细腰，国女多饿死”的楚灵王的老子。他很想吃荒湖的银针鱼、枣虾、黄湾藕以及凤姣稻米做出来的那些食物，但是，荒湖是他受贬的地方，他想起来，就有些难受和伤心。一般不提荒湖的事情，不管它是好是歹。

楚灵王还小的时候，曾听他父亲说过，郢都城东百里处有一个湖里盛产银针鱼、枣虾、黄湾藕和凤姣米。这几样东西可以做成五花八门的吃食来。这些东西远比皇宫里的山珍海味好吃。说者无意，听者有音。幼小的楚灵王在心灵里却记下了城东的这个湖和这个湖里这些好吃的东西。楚灵王登基后，首先想到的就是到这个湖里修一座行宫，长期驻在这湖边，吃他父亲说过的那些他还不知道是什么样儿而又十分好吃的那些东西。楚灵王派了一些侍臣去寻找那个湖。这些侍臣只不过知道这个湖离楚郢都城东百余里远，而不知道这个湖泊叫什么名字。当这些侍臣来到返湾湖时，觉得这个湖和灵王说的距离相差不远，就把这个湖当做了荒湖，并决定在这里修一座行宫，让楚灵王享受那潋滟的湖光水色，品尝湖边的土特产。这个行宫就是“基广百丈、台高十丈”的——章华台。

当楚灵王住进章华宫，他的御膳师第一餐给他端上桌的仍然是他在王宫里吃的那些山珍海味，并不是他想象的他父王说到的荒湖里吃到的那些膳食，心里就有些烦躁，拿御膳师们是问：“我楚灵王之所以要在这湖边修这座行宫，就是想吃那些在宫廷没有而只有这湖里才有的东西，你们为什么不给我上银针鱼、枣虾、还有黄湾藕烘的汤，凤姣米做的食品呢？”

御膳师只好如实相告：“我们访遍了 this 返湾湖，当地的人都说这湖里不出产那些东西，也许先王说的是假话。”

楚灵王说：“你们一派胡言，自古君无戏言，父王既然没吃那些东西，就不会信口开河。”

楚灵王下令：“你们先到这湖周边查一查，看有没有我们楚国留在湖边的熊姓皇亲，他们都是先王走时留在那里的熊姓后裔。你们找到他们，要他们把银针鱼、枣虾、黄湾藕、凤姣米作为贡品送到章华宫来。”

侍臣们在返湾湖边没查到一户姓熊的人家，而是打听到在离这里不远的北边，有一个叫荒湖的湖泊，说是过去有一个君王的太子被贬到那湖里的一个小岛上住过一段时期，荒湖里的人还把湖中的小岛叫做贬王岛。湖边的确有一个熊家湾。

侍臣们打听到这个消息，找到了荒湖，便叫荒湖边的熊姓人家把楚灵王说的那些物品，作为贡品送到返湾湖去。因为他们都是楚国君王的后裔，君王有旨，谁也不敢怠慢，于是就忙着下湖捕鱼捉虾、挖藕，到农家买凤姣米，送往返湾湖，孝敬楚灵王。

楚灵王毕竟是国君，不可久住在章华行宫，有时还是要回到朝中料理一些国事，楚灵王回到郢都后，为了朝朝暮暮能吃到凤姣米做成的食品，就令人在楚郢都修筑了一座“聚珍园”，要御膳师们用凤姣米做出楚国最有特色的食品来。宫廷的御膳师挖空心思，潜心研究了三年零六个月，终于做出了传承至今的御膳——八宝饭。八宝饭以凤姣米为主要原料，佐以花生仁、红枣、莲籽米、绿豆、大麦米、红糖、芝麻等原料，吃起来，既香又甜，还爽口。楚灵王爱不释“口”。

第二章

黄发权想：要不是黄、吴两姓人家的祖先结下了不共戴天的仇恨，他也许不会跟着铸成这悔恨终身的大错，决不会流落海外。这么多年，有家不能回，甚至连家里的一点音讯也没有。

他不知道荒湖解放以来究竟变成了一个什么样子？是比以前富裕了，还是比他在家里时更荒凉些？两姓人家还是不是继续在为那里的物产争斗？他的妻子儿女还在么，过得还好么？按他在台湾听到国民党所作的宣传：他的家人很可能被共产党镇压了；或者折磨得死去活来，或许他们早已不在人世了。他多么想回到日思夜想的荒湖去看一看啊！

他还想：荒湖边的黄湾、吴湾两个村子是不是那个样子？

荒湖东边有两个湾子，南头的一个湾子叫吴湾，居住着一些姓吴的人家，这里就是凤姣贡米的产地。

吴家媳妇凤姣姑娘用乳汁哺育出了凤姣稻以来，到明朝嘉靖年间，这里繁衍到一百多户吴姓人家。这些房屋一字形排开，坐湖朝东而居，屋后栽种着一些杨柳树，也有几棵苦楝、桑树、榆树。构树是不让长在屋后头的，当然屋前更不能栽楝树。荒湖边有“前不楝、后不构”的习俗。这些树木都是乡村适用的一些速生树木，可以做烧柴，也可以用来做家具。屋后这些树因为栽种的时间不同，生长的习性和速度也不一样，有的长得高，有的长得矮；有的长得粗，有的长得细。它们连绵成村子一样长短，由于

参差不齐，远远看去，葱郁高低的树影则像一道起伏的山峦。村子好像是依山而建。早中晚，都有炊烟从村子里升起，有的聚集成一团的，有连成一片的，有的独自飘浮，它们恰似缭绕在山间的片片云朵和层层雾霭。

吴家湾的北头有一座青砖布瓦的庄园，从外面看，是三间的样式，走进去细看，则是五间，两边各有两间厢房连着的前后厅，中间一个大中田（芜湖边把“天井”称“中田”）。想必过去的建筑师也讲究采光、排水等功能。天井檐下的楼阁四周相通，名为“跑马转阁楼”。只要上得楼去，通过这转阁楼，就可以进入楼上的各间屋里，楼阁全是用杉木板铺成，人在上面走，阁板就会发出“咚咚”的响声。天井中央栽着一棵丹桂，丹桂高出屋脊许多，这树和这老屋一样，有了些年纪，原本光滑的树杆也有了些许皱褶。看样子，这是一个书香门第。后厅三进的大门两侧有副木制描金的对联是这样写的：“丹桂有根，独长书香门第；黄金无种，单生勤俭人家。”只不过这屋的墙头上长满了苔藓和一些蒿草，房屋虽然不算破败，但是看起来也有些古老。证明这个家族很早在芜湖一带就兴旺、发达。

屋子里的主人叫吴有才，这名字与书香子弟也连得上。吴有才生得清癯瘦弱，眉清目秀，身材也是一介书生。他读过十年长学，虽然没有读懂子曰、诗云，人却有一些精明，芜湖边的风土人情他没一件不精通的。他为人也有一些斯文，比方吃肉，有些人恨不得一筷子插几块，放进嘴里就是狼吞虎咽，而吴有才不一样，他则是用两块萝卜夹着一块肉，不让肉露面，再慢条斯理送到口里，细嚼慢咽。他对治理家务也有些方略，他穿的衣服总是补了又补。他说：“新三年，旧三年，缝缝补补又三年。”因此，吴家有些殷实。

北边一个湾子，就是黄湾。黄湾也有一个大户，房子是刚修造的。在湾子的南头。样式与吴家老屋相像。但比吴家老屋要高大一些，大有压倒吴家之势。

旧屋，是祖传的家业，象征的是过去祖上的辉煌和成就；新房，是当代人创立的伟业，显赫的是今人的势力和能力。

新房的主人叫黄文炳，名字是引用的朝廷里一名黄姓官员的大名。看来黄家的祖上也知道一些历史。

黄文炳生得五短身材，一脸横肉，脸上长着似乱蓬蓬的茅草一样的络腮胡子。显得有些鲁莽和粗野。黄文炳虽然像一介武生，并没练习过行武。

吴有才长得像书生，但并不是书生，两人的身份都与名字和人品不相符，他们都生长在芜湖边，靠种地、捕鱼过日子，都是种地的把式。近山识鸟音、近水知鱼性，他们又都算得上捕鱼的行家里手。

这两家大户之间没有其他的住户，由荒湖边的一段湖堤连着，这两栋房子就像一对远距离相对怒视着的狮子。这两姓人家一直有些过节和仇恨，很少来往，这段湖堤路几乎没有人行走。湖堤上应运而生地长满了“雀不踏”。

靠堤的浅水处和荒湖的周围一样生长着一些芦苇和蒿草，远处临深水处，则是荷花莲藕的天地。一到六月，荒湖则有着西子一般的美丽，真是：“接天莲叶无穷碧，映日荷花别样红”。

黄姓和吴姓，不因为都住在同一个荒湖边，同饮一湖水，共吃一湖鱼，共同享有这湖里美丽的景色而和睦相处。这两姓人家从来没有友好过，从明朝以来，这两家都为这湖里的鱼虾、莲藕和稻谷而争斗着。

只因这荒湖的鱼虾和莲藕稻米都是朝廷的贡品，吴、黄两姓都想多挣一些贡品献给朝廷，多赚一些钱来养家糊口，或者说想通过贡品，有朝一日能在朝廷谋个一官半职来耀祖光宗。

黄、吴两家，他们都有自己家族里享有特权的贡品品种，但是，都觉得这样平分秋色的事不足以显示自家的强大，他们除了想独占湖里的银针鱼和枣虾外，而且都想得到对方家族里享有特权的贡品。

到了黄文炳和吴有才这一辈人的年代，封建王朝早就被孙中山先生领导的国民革命军推翻了。原先荒湖人引以为荣耀、荒湖周边稍远一些的人赞叹不已的贡品早就没有它的实际意义了。特别是鱼虾，官府不要，凭湖边几个乡党百姓来买它，几乎是臭狗屎一样。一是老百姓没有钱来买鱼虾；二是因为湖边的人个个都会捕鱼捉虾，诸如麻罩、竹罩、赶罾子家家都有，花篮、亮簰个个会编，只要这些业肆一出手，马上就可以擒得鱼虾来。一段时间，荒湖里几乎没有渔船出现——鱼虾价钱贱得要命，荒湖边的人都不愿意吃，捞它做甚。

不久，兵荒马乱，民不聊生，更是没有人捕捞鱼虾了，倒是黄湾藕和凤姣米成了供人活命必不可少的食物，更是黄吴两家族人争夺的目标。

黄文炳和吴有才，分别是这两个家族里的头面人物，他们的一言一行，一举一动，代表的都是两个家族的利益。

这年开春没几天，青草刚刚发芽，春寒料峭，却是移栽莲藕的时节。吴有才坐在太师椅上想：荒湖的湖堤年年崩垮，挖土筑堤，农田在不断地减少，因为田地遭到破坏，经常受到水患的影响，粮食产量越来越低，要是遇到哪一年发大水，年景歉收，吴家湾子里的人定会挨饿。吴有才作为一族之长，有责任管这些吴姓家人们的衣食住行。他想，只这湖里的莲藕是不怕旱涝的作物，水长它长，旱、涝年景都能生长。常言道：青菜萝卜